

# 合 同 书

甲方：北方昆曲剧院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路112号  
电话：58345071

乙方：北京嘉联同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八里庄路62号院1号楼10层1124  
电话：13381239071  
日期：2026年4月21日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一) 本合同书
- (二) 中标通知书

## 第二条 合同标的

- (一) 本合同标的名称：北昆演出创排其他文化艺术服务采购项目。
- (二) 本合同采购内容的要求：

### 2.1 服务内容

在4部重点演出剧目和原创中型剧目《霸王别姬》演出现场，使用专业高清录制设备对演出全程录音录像，保证画面清晰、稳定，达到高清标准1920:1080，无丢帧，无马赛克、无坏点，声音保证清晰干净，无杂音。并经过后期专业剪辑，形成成片。

### 2.2 服务要求

#### 1. 现场录制服务

服务内容： 供应商需派遣专业摄制团队，使用高清专业级广播摄像机，在演出现场进行全程无间断录音录像。

视频技术指标：分辨率：≥1920×1080 高清标准，像素宽高比 1:1。

画质要求：画面清晰、稳定，无抖动；色彩还原准确，明暗过渡自然。

数据完整性：录制过程中无丢帧，画面无马赛克、无坏点、无信号中断。

设备要求：使用广播级高清摄像机。

机位设置：采用多机位（如主机位、全景位、特写位）同步录制，确保捕捉舞台全

貌及演员细微表情。

## 2. 后期制作与成片交付服务

服务内容：对录制的原始素材进行专业非线性编辑、音频降噪及混音处理，最终输出符合播出标准的成片。

制作要求：

剪辑：镜头组接流畅，节奏感强，符合戏剧艺术规律，保留演出的完整性与艺术性。

音频处理：进行专业降噪处理，确保人声突出，混响自然，左右声道平衡。

成片格式：输出文件需为通用高清格式（如MP4、MOV），码率、帧率需符合国家广电高清播出标准。

## 第三条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24698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陆仟玖佰捌拾元整）（附投标分项报价表）。本合同总价为包干价，包括了乙方从策划到完成成品交付到合同约定交付地点为止所有可能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制作费、运输费、各种税费、利润等。

## 第四条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供应商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等额合法发票，采购人在30个日历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即人民币¥246980.00，（大写：贰拾肆万陆仟玖佰捌拾元整）。

2. 甲方指定收款账号信息为：

单位名称：北方昆曲剧院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685977J

账号：020004910920013419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陶然亭支行

3.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信息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木樨地支行

开户名：北京嘉联同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11050170530000000035

## 第五条验收标准

项目完成后，中标人应当配合采购人提供验收需要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要求的验收流程及措施，对项目进行履约验收。所有活动执行方案、现场执行情况总结文件、活动现场和服务流程的相关记录图片、视频等资料，均应整理打包好，在尾款支付前交付甲方。



##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依合同约定时间交付成品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否则，每迟延一天，应承担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迟交货三天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退还甲方为本项目支付的所有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

(二) 乙方向甲方交货后，在甲方验收过程中，若甲方发现成品全部或部分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

(三) 甲方应依合同支付相应款项，若有违约，每迟延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拖欠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 第七条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 服务期限：2026年10月10日前完成。
2. 服务地点：北方昆曲剧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八条 其他

(一) 双方任何通知、文件应以书面形式，并向本合同首页载明地址通过专人或快递送达，于对方签收或寄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即视为送达。通过传真送达的，传送成功的，即视为送达。

(二) 双方若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应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三)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甲方：北方昆曲剧院

名称：（印章）

合同专用章

2026年4月22日

乙方：北京嘉联同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印章）

2026年4月22日

附件1：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CFTC-BJ01-2603065/ 包号：/

项目名称：北昆演出创排其他文化艺术服务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一、主系统				
1	演出剧目录像	46600	186400	4 部
2	原创中型剧目 《霸王别姬》录像	46600	46600	1 部
3	税率	13,980	13,980	一般纳税人 6%技术服务费
合 计			246,980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 货物/服务名称、数量须与采购需求中采购清单列明标的名称、数量一致。

5.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分项报价表”的excel版，且保证所提供的内容均保持一致。

附件2：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北京嘉联同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北昆演出创排其他文化艺术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和贵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并经采购人北方昆曲剧院确认，现确定贵单位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	北昆演出创排其他文化艺术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FTC-BJ01-2603065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陆仟玖佰捌拾元整 人民币（小写）：¥246,980.00元

请贵单位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纸质一份、电子扫描件一份）递交至我公司办理合同备案及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国金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 52 楼 9 层  
电话：010-52188100  
电子邮件：gjzbyxgs@126.com  
传真：010-64059120  
邮编：100022

